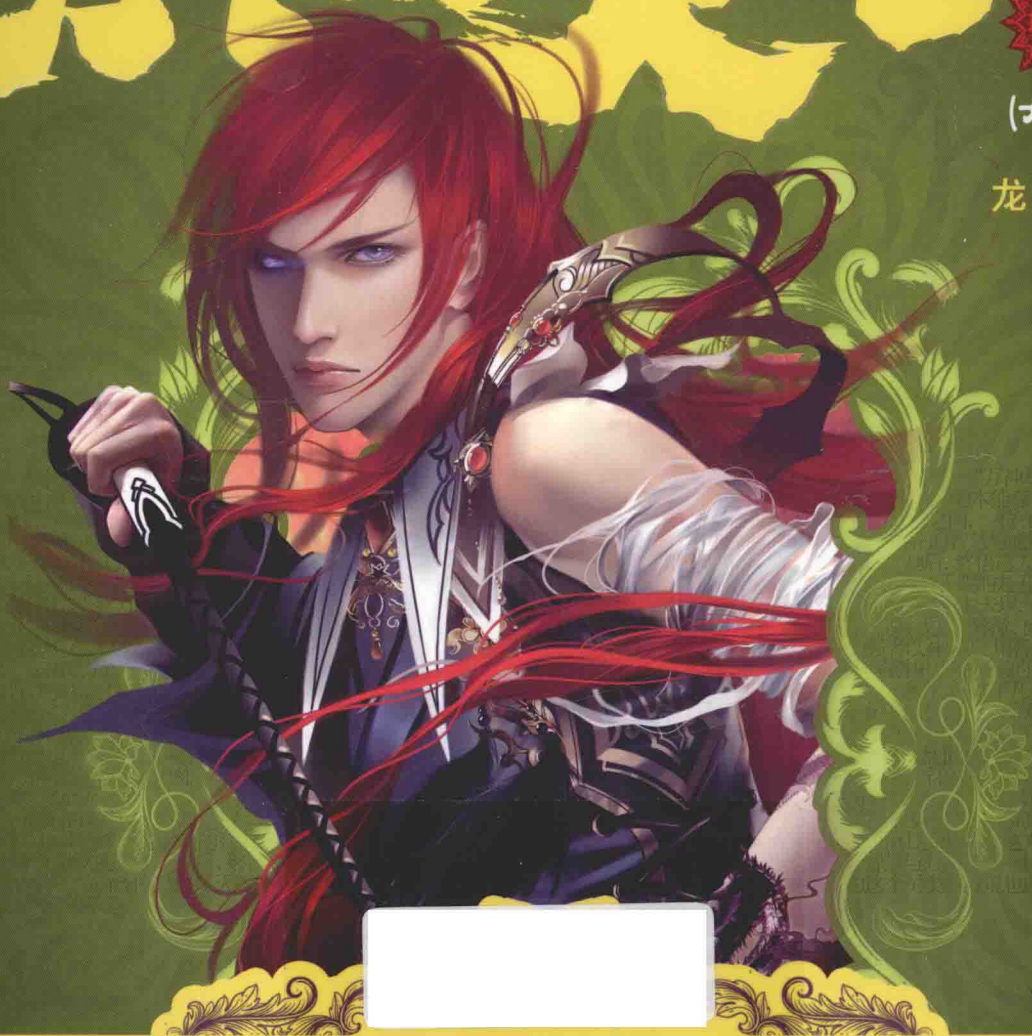


洪荒天子

7

(大结局)

龙人◎著



成长在洪荒，战斗在洪荒，洪荒的规则被他打破，他就是一代战神——轩辕

国内首部全球发行的东方玄幻小说

大陆玄幻武侠第一人的成名巨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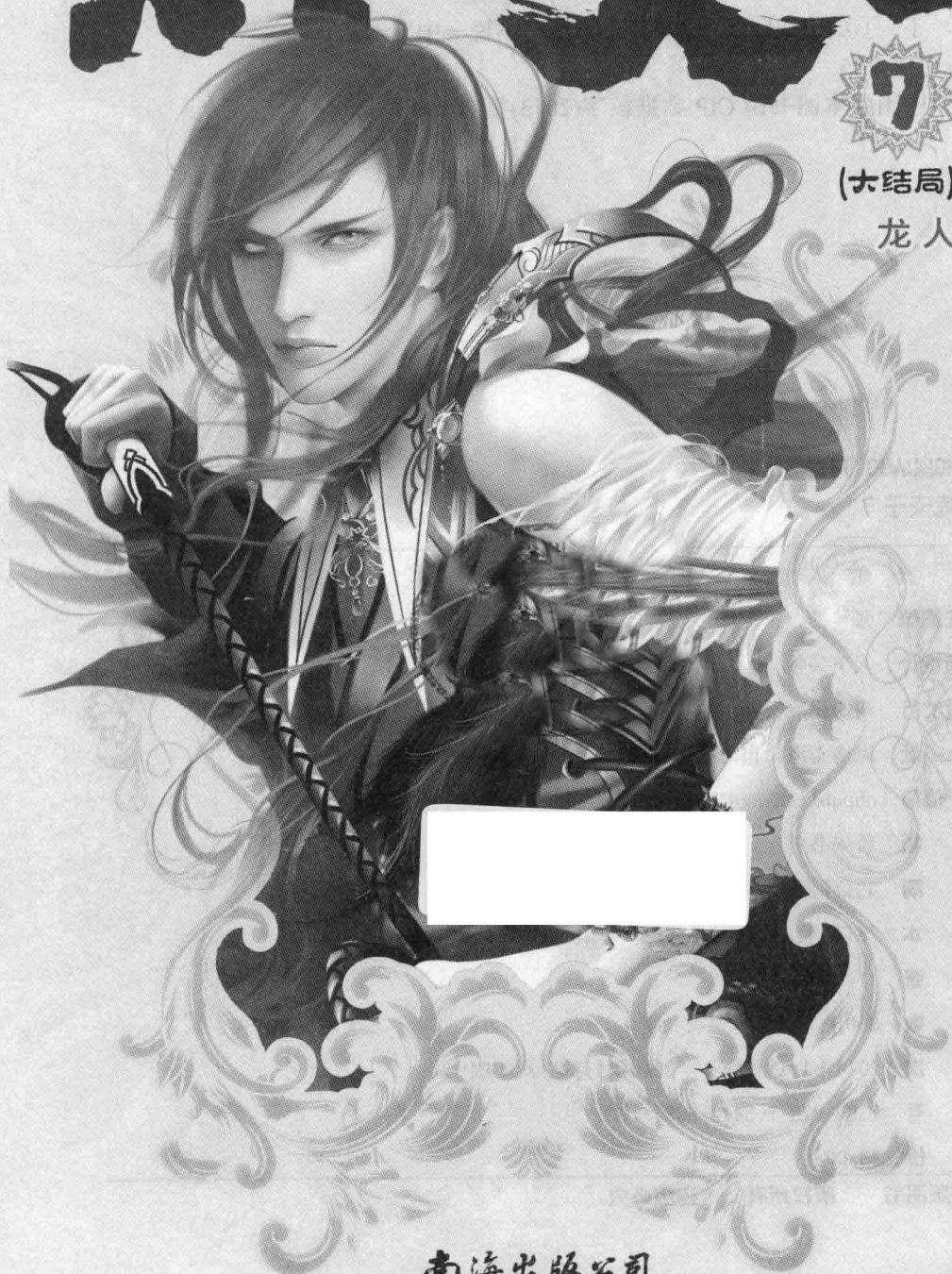
南海出版公司

洪荒天子

7

(大结局)

龙人◎著



南海出版公司

2014·海口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洪荒天子. 7 / 龙人著. -- 海口 : 南海出版公司, 2014.1

ISBN 978-7-5442-6885-1

I. ①洪… II. ①龙… III. ①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61902 号

HONGHUANG TIANZI 7

洪荒天子 7

作 者 龙 人

责任编辑 张 媛 雷珊珊

装帧设计 天下装帧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0898) 66568508(出版) 65350227(发行)

社 址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电子信箱 nhpublishing@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7

字 数 350千

版 次 2014年1月第1版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2-6885-1

定 价 28.00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 录

第一百二十九章	败中求胜	1
第一百三十章	聚阴灭魔	14
第一百三十一章	死谷之战	27
第一百三十二章	围魏救赵	39
第一百三十三章	和平共处	50
第一百三十四章	地神投敌	62
第一百三十五章	地神投敌	73
第一百三十六章	无形之敌	84
第一百三十七章	联手拒敌	97
第一百三十八章	洪荒危机	109
第一百三十九章	魔主亲征	121
第一百四十章	兵退熊城	133
第一百四十一章	舍身取义	146
第一百四十二章	父子对立	158
第一百四十三章	太阳神盾	170
第一百四十四章	举城齐悲	181
第一百四十五章	纵横无敌	192

第一百四十六章	王位之争	204
第一百四十七章	阵前求和	216
第一百四十八章	无处存身	229
第一百四十九章	精神之战	241
第一百五十章	涿鹿争雄	252
尾 声		259
附 记		261

第一百二十九章 败中求胜

桃红睁开眼，肃然道：“师姐正在向我们这边赶来，或许她真的是与风骚在一起！”

轩辕淡淡地笑了笑，道：“如此甚好，我也不想怪你往日对我的欺瞒，只要你以后不再犯同样的傻，你仍是我的好桃红！”

“真的？”桃红惊喜地低呼道，激动地在轩辕额上吻了一口。

“轩辕何时说话未算过数？现在我们要做的事便是切除身后的尾巴！”轩辕认真地道。

“如果对方的人马真是师姐带来的，我想求轩辕不要伤害她。”桃红有些担心地乞求道。

轩辕望着桃红，半晌才道：“好，只要她不亲自出手伤我的人，我可以放过她！”

“谢谢，如果轩辕不介意，何不连师姐也征服过来，世上没有谁能比她更懂得如何让男人快乐了！”桃红望着轩辕，试探着道。

轩辕不禁有些好笑，吸了口气道：“现在可不行，那只能等我伤势好了之后。”

“有轩辕这句话，桃红就放心了，其实师姐是个好女人，说来你也许不信，师姐一直都是守身如玉，到现在犹是处子之身……”

“什么，这怎么可能？”轩辕惊讶地打断桃红的话道。

“怎么不可能？”桃红也微讶，反问道。

“她是习练逆阴败阳大法之人，怎么可能保持处子之身？”轩辕反驳道，心中更觉得荒谬，一个以淫荡风骚出名的妖姬怎么可能是处子之身？

桃红不由得笑了起来，道：“是你不明白逆阴败阳大法而已，习练逆阴败阳大法之人必须是处子之身，若是一破处子之身，那逆阴败阳大法将会大打折扣，甚至是前功尽弃！”

“这怎么可能？”轩辕不信，但有些话他一时也说不出口。

“也许你会问那吸人精血是怎么回事。是的，逆阴败阳大法必须以男人精血来补充自己的元神，但这却是以一种嫁接的方法吸纳别人的精气，中间需要一个媒介。而这个媒介则是师姐专门训练的一些人，真正与那些男人交合的便是这些人，然后师姐再自她们的体内吸纳获得的精血，这样所得的精气是经过她们阴体过滤后的纯阳之气。只有这种元气才

能够补充自身的元神，从而使逆阴败阳大法得以练成。”桃红似乎看穿了轩辕的心意，笑了笑。

轩辕恍然，他还从未听说过有这样练功的，也可见瑶台一门的功夫确实邪门，可他仍是难以相信狐姬居然是处子之身，如果真是这样，可真成了世间奇闻了，任谁也难以相信。不过，此刻桃红说得这么肯定，使他不得不信。

“其实师姐的真名并非叫狐姬，她本叫嫫祖，只是几乎没有外人知道而已。师祖临终之时传位给她，更将她更名为狐姬！”

“哦。”轩辕心中付道，“原来还有这么多的名堂。”不过，他又道：“你去将歧伯和莹儿叫来，我要让风骚吃不了兜着走！”

桃红这才发现天快亮了，而轩辕还有许多正事要办，忙应声向外洞行去。

敖广下令大开闸门，峡谷口的驻军撤后，而此刻敖广才发现，在神谷外，伏有近千的龙族战士，便在闸门大开之时，众龙族战士一拥而入，全都以最快的速度冲入了神谷之中。

敖广禁不住傻眼了，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料到，会有这么多人神不知鬼不觉地潜至此地，对神谷进行偷袭。

那群九黎战士正退至谷中，突然见到这许多的龙族战士冲入，不由得大惊，待要反抗，却已被这如潮水般涌入的龙族战士杀得溃散而败。

敖广见此情况，也只能闭上眼睛听天由命了，他不知道自己还能够做些什么，如今他自己的命也捏在别人的手中，哪里还有心思去理会别人的死活？

神谷之中突然火头四起，一时之间四处都喧闹至极。

敖广这才明白，并不只是叶皇和蛟龙两人闯入神谷之中，而是有许多人早已潜伏在神谷内，只待大军一到，立刻自内部打乱神谷的安静。

此刻已近五更，正是最好睡觉的时候，神谷内的所有人几乎都在睡梦之中，这突然而起的喊杀声已将他们的梦给惊碎了。

叶皇选择这个时候入侵神谷并不是没有道理的。

龙族战士长驱直入，几乎是没遇到什么阻力。最乱的乃是神谷的兵营，大火一起，这些人睡眼惺忪地便往外跑，但一出来便被乱箭射得抱头鼠窜，或是死于非命，也有些人浑身着火地向外奔窜，还有些人便在营中活活被烧死。

客卿殿内并无多少客卿，这些人虽然武功不差，但是人数太少，当他们反应过来时已经陷入了包围。而叶皇所过之处，几乎是无两合之敌，即使是这些客卿也不例外。

叶皇兵分两路，他自客卿殿直杀入元老殿，见人就杀，那些妄图反抗的，几乎无人能够逃过弩箭之厄。成百上千支利箭，使这些刚从睡梦中醒来尚未弄清是怎么回事的元老们尽皆成为箭下之魂。

对于妇孺，叶皇倒是手下留情了些，柔水则自客卿殿杀入兵营，再自兵营杀入谷主殿。

叶皇分出三百兵力冲杀入供奉殿，直通奴隶营，而他则自元老殿杀入谷主殿。

神谷的兵营之中只有五百兵力，这些人被大火一烧，又是睡梦刚醒，哪还有斗志？有的甚至被逼得跳入河中，一时竟忘了河水之中的食人鱼；有些人身上着了火，扑不灭，也只好跳入河中。那五百兵力，仅用一盏茶还不到的时间便被冲得七零八落，更有些人索性弃械投降。

谷主殿中的高手比较多，但由于风骚不在，且带走了一些高手，因此殿中的人数也不是很多，合起来仅百余人而已。这些人面对叶皇和柔水各领着数百人两头夹击，又有柔水和叶皇这两大高手，根本就没有反抗之力。

其实，叶皇事先便在神谷中伏下了近百好手，这些人等时机一到，便立刻放火焚烧，在谷中制造乱子。

这一切的安排自然不会没有内应，这个内应正是当日留在神谷中凤妮的四大俏婢之一春杏。

春杏在神谷中苦等了轩辕一年，终于盼到了叶皇的到来，而且此次叶皇竟领来了这许多的战士，春杏自是大喜。这一年来，她无时无刻不在关注着轩辕和凤妮的行踪，得知凤妮终于成了有熊的太阳，而且在轩辕相助之下，大破鬼方大军，杀天魔罗修绝，而且轩辕的名声更是响誉天下，她心中活下去的信念也更加坚定，同时也为轩辕和凤妮高兴。当她得知轩辕已经拥有了几乎是天下三分之一的力量之时，她几乎可以肯定轩辕定会来攻东夷，从而她也定会再次见到故人。因此，她一直在准备，并将神谷中的地形完完整整地画出来，以便轩辕攻打神谷之用。只是春杏没有想到，前来攻打神谷的人不是轩辕，而是叶皇。

叶皇自然没有忘记春杏的存在，当日他随龙族战士离开神谷之时，便与春杏相谈了良久，他绝对相信春杏，就因为轩辕和凤妮的关系，更知道春杏忍辱负重便是为了这一天。是以，叶皇在兵力会合之初便已先联系上了春杏。

杜圣掩护得确实很好，使得拨给叶皇的五百战旅悄悄地渡过黄河根本就无人知道，而轩辕早以灵鸠传书给贰负，贰负所调集的一千五百名战士早已静候叶皇的到来，而且他们已经潜至九黎的附近，只等叶皇到来，两股力量会合后便立刻行动。

叶皇虽然对神谷中的地形稍了解一二，但绝没春杏所了解的详细，春杏的地形图帮了他很大的忙，无论是战略上的布置还是其他方面，他都省事了不少，而且还直接找到了敖广所居的寝宫，将谷中的大总管一举成擒，这使得神谷中群龙无首，更容易对付。而春杏最大的相助，却是偷偷地自秘道之中引进近百名龙族好手，这些人几乎将神谷闹翻了天，四处纵火，制造混乱。

东夷在神谷之中驻有一千余人，而叶皇却是精心所组织的一千多名精兵，一个是有

备，一个是无防，更加上里应外合之下，神谷各殿很快便相继沦陷。

谷主殿之中，风骚未回，神谷中的最高统领便是敖广，可是敖广却最先被擒。另外便是供奉殿和圣殿及杀手营是神谷中最难攻下的。

不过，供奉殿中的几大供奉已经不存在了，偃金、童旦、奄仲都已身死，供奉殿名存实亡，只剩下几大供奉的几名弟子和奴仆，虽然这些人中也有不少高手，但是双拳又怎敌四手？很快便被龙族战士剿杀。

叶皇下令，对圣殿、雅楼和杀手营进行封锁，切断其与外界的联系，并自囚室方向攻入雅楼，将杀手营和圣殿孤立起来。

在供奉殿与奴隶营相接之处，驻扎了二百龙族战士，以防那些看守奴隶的九黎战士倒杀而回。

奴隶营的面积最为广阔，方圆近二十余里，里面光奴隶便有七八百人，而这里面看守奴隶的并不只是九黎人，更有自东夷其他部落调来的战士，也是神谷中驻军最多的地方，大概驻有五百余东夷战士。这些人平时除了监视奴隶们干活外，便是练兵，因此奴隶营这块地方叶皇决定慎重对待，他并不想立刻便进攻，至少也要等天放亮了之后，那样他们才不会在这种面积极大的战场上失去优势。

神谷确实是个极好的地方，它完全可以自给自足，而且以河水分隔成一个个独立的小岛，便于划分管理，又有险隘相守，便使得它成了一个天然的国度，也难怪当初风骚想借神谷与风绝分庭抗礼。这是因为在神谷之中也可屯下大量的兵力，而神谷的整个格局极好，便是少昊也极为重视这个地方。是以，他才会让狐姬、奄仲这几位高手居于此地，更让东夷其他各部也调来战士管理这些奴隶们。

其实少昊如此安排也是想好好地控制九黎，不让九黎独占此地。而且此地也是西侵的一个重要驿站，自这里西侵，可以储备足够的兵力和粮食，因此神谷可以算是九黎一个极为重要的根据地。

风绝当年也是担心风骚在神谷自立，所以他才会要建造神堡，让神堡与神谷相互呼应，也相互牵制。

叶皇第一个要占的便是神谷，而这个地方也是九黎的西大门，只有攻下神谷才能够继续东进，更不怕后援无继。此次轩辕给他两千兵力，也是下了极大的决心要对付九黎，否则绝不会调出这么多兵力，这也是对叶皇的一种信任。

叶皇并不是倾力而出，此次兵力也分作两路，攻神谷一千人，另外则由玄计和苦心领一千人马东进，兵堵神堡。

对于神堡的地形，叶皇并不陌生，而最熟悉神堡中地形的人，却是苦心和玄计，他们在神堡之中做了数年的苦工，对神堡内的一草一木都极为熟悉。因此，有这群人对付神堡，叶皇完全可以放心，而他此次还特意自共工氏调来高手，主持水路的进攻事宜，可谓是大动干戈，倾力而动了。

南征和东征，对于有熊或是“华”联盟而言，只是或迟或早的问题，而若要南征或东征，九黎所处的地方都极具战略性。

轩辕岂会看不出这地方的战略意义？如果夺下了九黎，“华”联盟则南抵济水，西南直逼高阳氏，而北方的陶唐、共工、龙族及各小部落便可以连成一串合占九黎之地，便完全可以将东夷切成两部分，整个北方基本上是在“华”联盟的包围之下，那么对东夷这些部落的征服将是一件极为轻而易举之事。

这样一来，只会将少昊逼出济水以南，守住穷桑之地，那时候北方的天下几乎可以完全得到稳定，也完全在轩辕的掌握之中。

鬼方已难成气候，西有南北两太行相阻，南有黄河和济水相阻，只要凭黄河和济水相守，即使是太昊和少昊联手也不足为惧。当然，这之中还牵涉到高阳氏的问题，因为高阳氏占了帝丘一地，正是在黄河和济水的夹角处，这将威胁到九黎一地的稳定。

高阳氏的势力也极大，他的附属部落也不少，占了偃朱、尧城、厉山、鸣条、诸冯等地，这些地方人口极为密集，土地肥沃，因此以有熊为首的“华”联盟能不能让高阳氏加盟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当然，那只是往后的事，眼下对付东夷必须尽力而为。

叶皇并没有让轩辕失望，趁神谷空虚之际，以迅雷不及掩耳之速，几乎在两个时辰之内便将神谷完全控制在掌握之中。

天亮之时，圣殿通向外面的路口已经全被封死，奴隶营的道路也被封锁。

叶皇攻破雅楼，放出那一群受辱的女人，切断杀手营与外界的联系。

至于圣殿，叶皇并不急于攻克。而杀手营之中的杀手并不太多，当龙族大军压境之时，在几乎不成比例的情况下，那些杀手无不束手就擒。

叶皇之所以并未对圣殿太过紧逼，是看在桃红和雅倩的面子之上，因此只是以和平的方式劝降，降者不杀。

圣殿乃是狐姬休歇练功之所，之中女多男少，那些男人都只是一些面首，没有什么身份和地位，在大势已去的情况下，这些人也只好降伏。如今狐姬不在，而其师姐雅倩早已降伏于轩辕，连最受狐姬宠信的桃红也跟着轩辕走了，叶皇摆出雅倩和桃红两人，立刻引起了圣殿之中的强烈反应。

圣殿之中的女人也有很多是受苦受辱之人，更有许多是奴隶们的妻女，因此解决圣殿的问题叶皇只是花了一个多时辰。

这时日头已上三竿了，天大亮，雾也散得差不多了。

龙族战士除一部分人封锁峡谷外，另有百余人在各小岛搜索残余，余者全都结集在奴隶营地的唯一入口，准备对神谷进行最后的清剿。

看守奴隶的东夷战士自然已经知道外面发生了大的变化，但这是一个大葫芦谷，只有一个入口，另一面是养有食人鱼的巨大水潭，可以与圣殿遥遥相望，除非他们制造许多大

木筏逃走，否则不可能逃得出去，但是此刻大闸门被龙族战士所控制，开不了大闸门，便是有竹筏也无法逃出水道。

叶皇命敖广打开闸门时，便有两百名战士自水路进入，控制了潭面，更控制了水闸，断了东夷人的水路逃生之道。

现在龙族战士所要做的事情便是步步为营，将那些东夷军逼到一个角落去，反正他们已是瓮中之鳖。

叶皇希望看到的便是让自己的战士以最小的牺牲获得最大的胜利。

地面的积雪依然极厚，阳光洒下，在雪面之上反照开来，显得极为刺眼。树上的积雪倒是化了一些，那些不甚粗侥幸未被压断的树也都直起了腰杆。

雪面之上，似乎除了一些鸟爪和野狼的足迹之外，便不再有多余的脚印。

不！在穿过一处山坳的小路之上，似有一串马蹄印和几行不深的足迹延伸向远方。

群山起伏，尽是一片银妆，天地一色，气势磅礴。

远处的山路上，正有人踏雪而来，奔走极快。

翻越太行山脉，这里是最近的一条山道，只是这条山道着实不好走，九曲十三盘，深沟高涧，绝崖险峰，一处接一处。若非熟知山道的人，哪里地找得到这样一条山路？

满山都是雪，有的地方还是冻土，结了坚冰，若是一个不小心，坠入绝崖的可能性极大。因此，便是惯于山中行走的老猎户在这种天气里也不愿意走这条山道，但此刻却有一群人迅速地穿行于这条崖间小路之上。

“怎会这样？蹄印到这里便消失了。”说话之人赫然便是曾与轩辕在跖踵族交过手的百变。此人是九黎二级教头百战的兄长，而他身边的人正是九黎王风骚。

风骚也有些讶然，眼前的蹄印的确已经消失不见，这是不可能的事，如果说是人的足印消失不见那还情有可原，因为这群人无一不是高手，要想在雪地之上不留痕迹地走过并不是没有可能，但是战马的蹄印却是绝难抹去的。

风骚仔细地打量了一下四周的情形，却并未发现什么异样，他身后的一群人皆是身着黑衣，与雪地的颜色形成一种鲜明的对比，正是那群伏击满苍夷的渠瘦杀手，之中竟还有花蟆人。

“大家小心，仔细找找！”风骚冷冷地吩咐道。

“前面好像有流水的声音！”百变的耳朵动了一下，突然道。

风骚哦了一声，他知道百变的听觉极为异常。因此，他并不怀疑百变的判断。

“让我们去看看！”两名花蟆人叫了声道。

“好，小心一些！轩辕那小子诡诈百出，说不定会弄出什么花样来。”风骚提醒道。

“我们明白，就怕这小子不出现，只要他出现，我们便有为族王报仇的机会了！”那两名花蟆人杀气冲冲地道。

“这小子受了重伤，挨老祖一击，只怕命也不会长久了。”一名渠瘦人出言道。

“渠长老不要忘了，这小子也曾受过天魔一掌，而且刑天也曾给了他一记重击，却未能让这小子受到什么损伤。”百变吸了口气，有些不以为然地道。

那名渠瘦人哑然，不服气地瞪了百变一眼。

风骚似是不想让百变与那人之间闹出什么矛盾，道：“如果渠长老知道我王兄是如何被这小子废掉的话，就应该不会再小视这小子了。”

那人更是哑然，的确，风绝之所以被废，便是因为重重地一掌击在轩辕的胸膛上，而轩辕竟反还一掌，结果轩辕仍生龙活虎，而风绝却变成了一个废人。单凭这一点，即使是破风也不一定能够做到，是以那渠长老唯有哑然不语。事实胜于雄辩，何况此刻破风也同样身受重伤，几乎也给废了半条命，这怎能不让人心惊？甚至连魔帝身边两大战将之一的盘古智高也都身受重伤，可见轩辕身边的高手是多么可怕，即使是风骚也绝不敢小视。

事实上，风骚对轩辕是心有余悸，并不敢真的与轩辕正面为敌。那次轩辕双手被七窍圣锁锁住之时，还在他的眼前杀了奄仲，更将他重创，只凭轩辕那惊天地、泣鬼神的功力，便足以让他心惊，若非这次有破风和盘古氏兄弟出手，他哪里敢主动来追轩辕？

蚩尤的重生也改变了风骚，对于蚩尤的武功，他是无法抗拒的，加之九黎与蚩尤的特殊关系，他只好臣服于蚩尤，既然无人能够杀死蚩尤，他便只好认命。

蚩尤对轩辕极为重视，就因为轩辕杀死了天魔罗修绝，更有个原因却是，与蚩尤魔魂结合的叶帝恨轩辕。

蚩尤与叶帝的结合，是完美的，叶帝狠辣好杀的心性正与蚩尤的魔意相融，这两人结合，自然会使蚩尤的魔魂更进一步地发挥出来。当然，两人的思想都各自保留了一些，但保留下来的思想，全都是杀戮和凶残，因此，蚩尤便让破风来杀轩辕，更派来了盘古氏兄弟。这三大高手的刺杀，几乎是不可能失手的，遗憾的是，这之中突然杀出了一个跂通，将他们的计划全盘打破。

当然，这不能够怪他们，毕竟，跂通的出现是一个意外。

风骚并不知道跂通的存在，但到了这个地步，他已经不想再退，作为轩辕来说，确实太可怕，如果此人不除的话，将是后患无穷，风骚更是尝到了其中的苦头。此刻轩辕的实力之强，天下少有，若不趁此刻轩辕远离有熊而除掉他的话，只怕再不会有任何机会。

当然，风骚对付轩辕，只能暗中下手，昨天他故意诱轩辕追击，但陶莹却没有上当，这使他的计划落空，而且陶莹和轩辕这一路人马亟亟行军，在深夜之际，将他们全都甩远了，害得他们只好再自轩辕的身后追来，以至于本来的先机全都让给了轩辕。当然，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所幸，风骚昨日在射杀战马之时，故意留下了几匹。

事实证明风骚的做法极为聪明，这样使得轩辕这一队人马不能不留下足迹，至少战马走过的蹄印一时难以扫去，这便对风骚自后方的追踪制造了方便，而风骚也正是顺着蹄印而来。

当然，他能够追行得这么快，却是因为另外的原因。昨夜他们几乎迷路了，但是却因为狐姬感应到轩辕诸人所行的方向，他们即便选好方向追来，这才在看不见蹄印的夜晚快速地赶了上来。不过，此刻蹄印竟然消失。

蹄印怎会消失呢？马儿自不会如那群高手一样，拥有踏雪无痕的轻功，而且这一路上来，只有一条岔道，但是那条岔道之上并未有蹄印，难道说……

风骚正在思忖之际，前去探路的两名花蟆人回来禀道：“前面根本就没有路，是一道深涧。”

“啊……”百变吃了一惊，那群渠瘦杀手也不由得面面相觑。

风骚也大感意外，前面竟然是一道深涧，无路可通，那何以蹄印延伸到这里呢？

风骚和百变不得不亲自再去看一次。

果然是一道深涧，深涧对面是一道高崖，流水正自那高崖之间冲出，飞泻百尺，注入深涧下的一个小水潭，然后顺沟谷远流。而风骚所立之处便是深涧的边缘，离涧底约有四丈余高，涧下怪石在积雪的掩盖之下，犹如一只只白色的异兽，若隐若现的青石一角，使人绝不怀疑这是一处很少有人来的绝路。

环境倒是极为清幽，静谧之中，多了几分活力，只是色调太过单一。

“难道是他们不识得过太行的路径，才会走到这里来？”百变不解地问道。

“那为何未见回去的足迹？”风骚反问道。

百变无语，心中却忖道：“是啊，如果这是绝路，他们怎会不往回走？如果往回走的话，那回头的蹄印自己怎会没有看到？这之间究竟有何玄虚呢？”

风骚正在百思不得其解的当儿，突地听到远处传来一阵惨号之声，不由得大惊。

百变也立刻明白是怎么回事，不禁惊呼：“不好！”他已经听出，这惨叫之声乃是自那群渠瘦人和花蟆人的口中传出。

风骚也知道了，那群人仍留在路口相等，他只是不相信这前方会是绝路，才亲自来看一下。而此刻，那群人定是遇上了伏击。

风骚的身形迅速回奔，百变也相随而撤，便在此时，风骚听到了一阵奇异的啸声。

嘶……百变还没有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时，一支利箭已将他的躯体带着飞跌出十步，而后，百变整个身体落地之时几乎爆开成碎块。

“极乐神弓！”风骚大吃一惊之时，一扭头，便见一道白影自对面的绝崖之顶如大鸟般飞掠而至。

风骚惊退，他对这道身影熟悉至极，正是前日遭他伏击，但仍被逃脱的满苍夷。风骚惊退，并不只是因为满苍夷，而是因为满苍夷射出的箭！

比声音还快的箭，箭势之猛之烈，仿夹毁天灭地之威，正是极乐神箭。

对付百变，还不配用动用极乐神箭，满苍夷只是用了一支普通的雕翎箭，但对于风骚这样的高手，却不能不用极乐神箭。

轰……极乐神箭刺入风骚所立之地的雪中，雪面立刻垄起，犹如有一只硕鼠极速爬行其中。

风骚一退再退，身子蓦地弹起。他知道，自己的速度再快也快不过极乐神箭，这奇异的极乐神箭可以使箭射出之后任意改变方向，且无坚不摧。所以，极乐神箭有着神鬼莫测之机，但极乐神箭却只有十支，也便是说，射失一支便少一支，这个世上将再也没有人能够制作出这种奇异的箭。

极乐神箭的流线极为怪异，箭首并不是三角形的锋刃，而是形如鹤喙，连箭身都带一种特殊的弧形流线。若非功力高绝之人，绝对无法控制箭的方向，因为它本身就不是以直线的方式射出，唯有能够以心出箭，以精神和灵魂出箭，方能控制箭势的方向，并射中目标，之间毫无花巧可言。因此，即使是极乐神箭落在普通人手中，也是毫无用处，只是这箭质比较坚硬而已。而且，极乐神箭唯有以极乐神弓才能够射出，普通弓根本就无效。

当风骚的身子如云雀般射起之时，极乐神箭竟轰然破开雪面冲上虚空，依然是紧追风骚不放，甚至还在奇迹般的加速。

风骚一声低啸，竟自腰间抽出一柄剑来，直取那逼射而至的极乐神箭！这是他第一次面对极乐神箭，第一次见识极乐神箭的威力。上一次，满苍夷所使的只是雕翎箭杀敌，但风骚却已经知道了极乐神箭的可怕。可是这次他才知道什么是箭中之祖，什么是箭中之神，居然可以在射出之后再转弯追敌，这确实不能不让人心惊，更是让他骇异！

当……风骚的剑正中极乐神箭，两股强大无匹的劲气相激，竟生出一股强大的风暴，使地面之上的雪花飞溅四射。

风骚的身子猛地一震，竟不由自主地被来自极乐神箭之上的力道震得倒射而出。

极乐神箭上所蕴之力带着爆炸性的冲击效果，一波一波地自风骚手中剑身传入他体内，如惊涛拍岸，一浪高过一浪。

极乐神箭也在这一击之中向深涧中坠去，而满苍夷的身形刚好赶到，抓住了下落的极乐神箭。

风骚却苦了，他怎也没估到极乐神箭竟如此奇异，一支小小的箭上竟蕴含着七波冲劲，使他不由自主地一退再退，连虎口都差点震裂。但让风骚吃惊和惊骇的还不是极乐神箭上的力道，而是自雪底之下飞射而出的一道五彩光影。

神堡之中的风沙大惊失色，这几个自神谷中逃出的九黎战士所报的情况几乎如一个晴天霹雳，令所有在场的人都傻了。

神谷竟然失陷，竟然被龙族偷袭成功，悄然而夺，这怎不让人心惊？

昨天他们还在讨论要不要联合诸夷去对付有熊那两支入侵的战旅，今天却有人来告诉他神谷失陷的消息，这一切简直像是做了一场噩梦。

若非这几人众口一词，都证实神谷失陷，风沙怎也不会相信这一切是真的。因为他对

神谷太有信心了，风骚在那里经营了二十年，那里面的一切都几近完美，有险隘相守，有大闸相通，而且谷中驻有一千多精锐战士，再怎么讲，一夜之间被人所夺，这简直是不合情理。那地方，只要一夫当关，就有万夫莫开之势，尽管里面机关并不是很多，但各小岛之间都可各自为政，独具攻守能力。在风沙的眼里，那是比神堡和九黎本部都要安全的地方。

可事实上偏偏是最可靠、最安全之地失陷，这怎不让风沙吃惊？怎不让九黎恐慌？在这之前，他们仿佛找不到一点危机感。他们事前竟然没有发现一点关于敌人的消息，这简直是一种讽刺。

确实，叶皇所做的一切都是秘密至极，尽管人数众多，但是行动神秘是龙族战士一贯训练的重要所在，这些人完全可以做到神出鬼没的效果。因此，龙族战士在外人的眼里便成了一支最为神秘、最为可怕的劲旅，尽管是新生力量，但是其发展速度之迅捷，是无与伦比的，就跟他们的大首领轩辕一样，完全是个奇迹。而这段时间，有熊的三路兵马吸引了东夷大部分人的视线，使他们反而忽略了龙族战士的威胁，这才被叶皇所趁。

轩辕要的就是这种效果，在这个洪荒时代，消息传播极为缓慢，而轩辕明智地动用龙族战士作为叶皇进攻的主力，这便使得叶皇的行动速度和灵活性远远快于消息的传播，更不会引起太多人的注意。

运用奇兵取胜，乃是轩辕一贯用兵的策略。兵贵在精、在奇，出则无迹可寻，收则迅如疾风，不让敌人有任何作出反应的时间。这也是轩辕能够迅速崛起的原因之一，更是一种心理战术，只有能够把握住敌人的心态，方能好好地把握住机会，而轩辕不仅仅是个把握机会的好手，更是个创造机会的高手，这一点是丝毫不容人置疑的。

风沙立刻召集神堡中的所有九黎重要人物，商讨对策，而神堡所有战士也都处在一种高度紧张的状态，防备有人来偷袭神堡。这并不是没有可能的，既然龙族战士可以巧取神谷，再取巧神堡又有何不可？

一时之间，不仅仅是人人自危，更是各处紧急动员备战，危机已经迫在眉睫了。若说有熊族的大军在黄河以北向东挺进，对于九黎来说还甚遥远，因为尚隔一条黄河，可是正因为这种大意才使神谷失陷。

风沙此刻也有些后悔，后悔没有早一步加以提防，皆因他没有料到对方的速度会这么快。要知大批人马行军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过黄河到九黎至少也要六七天之久，因为要造筏运粮之类的，但是叶皇的兵力根本就不用长途跋涉，他只是带着五百有熊军而已，另外一些人都是就地调动，随时想要随时有。因此，才会有超乎寻常的速度。

帝十匆匆被请到议事厅，风沙已经有些坐立不安了。

帝十只看风沙这种表情便知道事情是如何的严重，他明白，风沙是一个喜怒并不形于色的人，对待事情都能够极为冷静，可是今天却一反常态。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帝十认真地问道，他虽然听说过关于神谷的事，但仍有些不敢

相信，禁不住问道。

“敖广将神谷丢了，是龙族干的，至于究竟是什么人领军而来，目前尚不太清楚！”风沙见帝十来了，心中稍安了一些。

“这是昨晚发生的事？”帝十仍然讶问道。

风沙见帝十仍然是一副难以置信的样子，也不由得急了，向一旁垂头不语的两名自神谷中逃出的九黎战士喝道：“你们两个给长老好好讲讲究竟是怎么回事！”

那两人忙将自己所看到的，所经历过的，又是如何逃出来的经过说了一遍，帝十也神色大变。

帝十知道眼前这两个人在神谷中的地位并不低，更是一级勇士之中的佼佼者，他的一颗心也仿佛落入了深渊之中。

“敖总管怎样了？”帝十向那两人冷问道。

“他被敌人生擒了，敌人大概有千余人！”那两人忙回答道。

“你们事先竟没有闻到半点风声，就让这么多的敌人悄悄潜近？”帝十怒责道。

“他们是晚上行军，而且又是在四更天夺谷，当时我们都在睡觉，所以属下也不知道。”那两人怯生生地道。

“一群饭桶！真不知道养你们这些人是干什么用的！”帝十禁不住大发雷霆，他岂会不知道神谷的重要性？那里一失，等于将大门让给了对方，叫他怎能不急？

议事厅中人人不敢出声，帝十乃是神堡之中的第二号人物，除了风沙就是他，因此风沙没有出言相阻，其他人谁也不敢说话。

“长老先不要急，我还有很多事情要与长老商量，眼下也不是急的时候，我们得想个办法将神谷夺回来！”风沙打断帝十的话道。

帝十一听，点了点头，他知道风沙所说的甚为有理，眼下便是急也没用，事已成定局，只有想方设法怎么去补过了。

“大王子可有什么妙计？”帝十问道。

风沙苦笑着摇了摇头道：“我们对他们一无所知，就只知道他们有千余人，连对方领兵之人是谁也不知道，我一时也想不出什么好的对策来。”

帝十皱了皱眉，道：“如果我们想夺回神谷，只怕是越快越好，如果等他们完全控制了神谷，扎稳了阵脚，只怕到时我们即使花上两倍的人力也难以夺回了！”

“我也这么认为，可是这群人既然敢夺取我神谷，应该有所准备。因此，我们不能不小心，而且在神堡之中只有七百余兵力，真正要战，只怕也难以取得多大的效果，所以我们首先得去本部让二弟调集勇士前来支援。而且，神堡自身也需要防守，七百战士之中能调出的却只有五百人还不到，这便很难预料到结果。”风沙无可奈何地道。

帝十眉头紧皱，一向都是他们以强欺弱，可是今天，他终于尝到了被强敌欺负的滋味。

昔日的龙族，只是他们手下的一群奴隶，可是此刻这群奴隶却成了一支让天下人心惊的劲旅，而且又回头来侵犯他们，这确实是一种讽刺。

帝十自然知道龙族这一年多的时间来，发展之迅猛，比他九黎更快得多，而且在四方吞并的过程之中，不断壮大，壮大的速度比九黎更猛。相对来说，随着轩辕的名声大涨，龙族战士也更为强大。

自九黎的对外扩张吞并计划被轩辕破坏了之后，便一直受龙族的困扰，那群人总是阴魂不散地与他们作对，但又不正面交锋，总是偷袭了就跑，等你追赶之时，他又冷不丁地回头一击，而他回头给你一击之时，正是你追疲了欲退兵的时候。也就是说，龙族战士在你最想他出来与你作战之时，他总是躲着你，但当你最不想他出现之时，他又突然出现在你的面前，对你痛击。因此，九黎勇士一听说龙族战士，便一个头两个大，但是谁也没有办法，那些人个个都是逃命的好手，特能逃跑，而且其行踪诡秘难测。

九黎族不对外扩张还好，它对外扩张反而使龙族战士发展得更快，更迅速，几乎所有被九黎进攻的部落最后都依附了龙族。龙族战士是以战养战，不过每次他们打仗之时，都不会出现太多的战士，总只那么百余人去帮那些受侵的部落抗敌，打不过就走，然后这些部落自然而然地便投向了龙族，这种现象几乎让风绝和风骚气得差点昏死过去。不过，他们也没有办法可想，最后干脆便不对外侵略，省得吃亏不讨好，反而帮了夙敌龙族战士的忙。

龙族战士不仅这般壮大发展，更利用九黎的战俘来壮大自己。每次他们生擒了九黎或东夷的勇士和重要人物时都不会取其性命，而是以一人交换数名奴隶，或是更多。对于九黎来说，奴隶的命并不怎么值钱，但是那些勇士和某些人物却极重要，因此他们只好答应对方的条件，进行人质交换。这些奴隶在九黎或许没有什么用处，但是到了龙族战士的手中，用不了几个月的时间，就会变成龙族的精锐战士，而且这些人对龙族是绝对忠心，同时这些人还会去找自己以前的族人来依附龙族。因此，一变二，二变四，四变八，八变千百人，龙族也便这样壮大起来，像是滚雪球一般越滚越大。

许多人都无法理解龙族何以如此快地发展起来，但是只要知道其本质，就应该明白，这一切只是必然的结果，顺应时势而生，想阻挡也阻挡不了。

帝十也尝过龙族战士的苦头，那些人向来都是捉迷藏一般的与他们交手，东射一箭，西偷杀一刀，让人穷于应付。这些人从来都不与九黎大军正面交锋，可是谁也没想到，龙族大军一出，便是以势不可当的威势强劲出击，而且还一举夺下神谷，这可真是不鸣则已，一鸣惊人。

让人好笑的是，九黎一直都希望能与龙族正面交锋，可是一旦正面交锋之时，九黎人又希望这只是一场梦，这确实是一种悲哀。

“大王子可有派人去本部求援？”帝十问道。他也知道，在力量悬殊的情况下，唯有去求得本部的援兵才有可能与龙族战士一战，因为大部分兵力都在本部之中。神谷内属于